

证券代码: 688826 证券简称: 横港激光 公告编号: 2026-006

上海频准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6 年 9 月 11 日(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上海市嘉定区徐行镇徐潘路 1918 号 2 幢 2 层 D 区二楼大会议室(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3
普通股股东人数	40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7,783,749
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	27,783,7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69.803
4.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69.803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议召集,董事长陈岳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频准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2. 董事会秘书朱红超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761,686	99.994	9,403	0.033	2,494	0.009

- 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2.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789,714	99.994	8,803	0.0317	5,232	0.018

- 2.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749,744	99.946	9,003	0.0324	5,006	0.018

- 2.03 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749,744	99.946	9,007	0.0324	4,981	0.0174

- 2.04 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760,742	99.933	9,003	0.0323	4,006	0.0148

- 2.05 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749,714	99.946	9,007	0.0323	5,028	0.018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频准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2 日

证券代码: 601699 证券简称: 长飞光纤 公告编号: 临 2026-040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6 年 9 月 11 日(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 1077 号武汉光谷凯悦酒店 6 楼(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44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1,444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股)	1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421,438,811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319,077,29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股)	101,829,258
4.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2.30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马杰先生主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12 人,列席 12 人。
- 2. 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9,549,366	99.999	23,880	0.0074	14,390	0.0040
H 股	191,289,346	99.9912	3,000	0.0029	6,000	0.0030
普通股合计:	421,289,513	99.9999	26,880	0.0094	20,390	0.0040

- 2. 议案名称:2026 年 H 股股份奖励计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9,738,296	99.929	189,390	0.0225	18,500	0.0045
H 股	21,762,880	29.609	30,000,000	26.4911	6,000	0.0060
普通股合计:	300,511,086	92.620	30,900,480	7.5232	24,500	0.0060

- 3.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授权人士办理 2026 年 H 股股份奖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9,738,296	99.9271	847,900	0.2393	24,300	0.0070
H 股	72,096,196	26.2988	29,738,900	28.1959	6,500	0.0063
普通股合计:	300,409,324	92.7776	30,576,800	7.5447	30,800	0.007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1,904,137	99.0254	23,880	0.1094	14,500	0.0662
2	2026 年 H 股股份奖励计划	21,052,847	98.9628	989,300	3.9948	18,500	0.0884
3	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会或授权人士办理 2026 年 H 股股份奖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1,070,347	99.0255	947,900	3.9940	24,100	0.108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本次股东会第 1 项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本次股东会第 2 项及第 3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 律师:郭旭、陈晨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

证券代码: 603271 证券简称: 永杰新材 公告编号: 2026-068

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6 年 9 月 11 日(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杭州市钱塘区青东二路 1999 号浙江永杰铝业有限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代理人人数	104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09,567,486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96.991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沈建国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其中 3 人为独立董事,1 人为职工董事;
- 2. 董事会秘书洪洪辉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9,434,288	99.933	64,500	0.0589	8,700	0.008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 律师:王越航、刘浏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符合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2 日

证券代码: 603233 证券简称: 大参林 公告编号: 2026-046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6 年 9 月 11 日(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龙溪大道 410 号大参林集团综合楼 4 楼会议室(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89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86,462,494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14.0135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过半数董事推荐,由董事刘国强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 2. 董事会秘书杨广智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参股子公司的议案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6,307,193	99.9521	16,471	0.0106	59,000	0.037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参股子公司的议案	186,307,193	99.9521	16,471	0.0106	59,000	0.037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议案 1 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事项,本次会议所有审议议案已获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刘晓光、黄小东
-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2 日

证券代码: 603112 证券简称: 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87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26 年 9 月 11 日(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甘亭镇华林村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7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91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16,226,469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14.8011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是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8 人,其中董事陆海星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3 名独立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参会;
- 2. 董事会秘书张敏先生列席本次会议,公司总经理王溯先生、副总经理张杰先生、财务总监廖洲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6,120,569	99.999	46,000	0.0206	30,100	0.009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411,000	97.2951	16,000	1.826	30,100	0.059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 本次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 2. 本次审议的议案为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的议案;
- 3.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 律师:姜爱东、侯家豪
-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